


柳北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

决定通知

〔2024〕第10号

会议时间	2024年2月2日	承办人	罗 岚
主 送	区乡村振兴局、财政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发改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交通运输局、人社局、各镇政府、白露街道办事处。		
领导签发	 2024.2.2		

经柳北区十三届人民政府第81次常务会研究，原则同意区乡村振兴局上报的《关于提请审议〈2024年柳北区本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分配建议方案〉的请示》（柳北乡振报〔2024〕3号）。按相关规定和程序办理。

柳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2月2日

